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1:00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，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4月17日（星期五）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亲自出席董事7人。非执行董事聂黎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，委托非执行董事顾远先生代为出席表决；因工作原因，独立非执行董事聂炜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顾远董事主持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经过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通过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报告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2、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〉的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预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还需提交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》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文件。

3、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预案》。

3.1 审议《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》。

该方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因公司董事薪酬方案涉及全体董事，全体董事回避表决。该方案直接提交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3.2 通过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方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待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》后生效。

方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船防务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上交所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4、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船防务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4月29日